附件1

《陕西教育年鉴（2024卷）》撰稿基本要求

一、撰写与规范

稿件统一使用WORD中文软件编辑，页面设置为A4纸型，稿件大标题用小二号黑体字，正文用小三号宋体，字形用“常规”。每个条目顶格编写，条目名称置于【】内，括号与条目正文间空一个汉字距离。条目应以简明、准确的语言概述主题内容，避免使用夸大、虚假或模糊的文字。条目用语力求客观准确，突出重点、“述而不论”，避免冗长的表述和描写。

二、条目类型

条目分为综合性条目、常规性条目和单一性条目三种类型。综合性条目应全面、系统地反映事物或事件的整体情况；常规性条目应反映事物的常态和一般规律；单一性条目应反映独立、单一的事件或事物。

三、选题表述

选题应注重有效性、新颖性和系统性，重点选择具有代表性的教育事件、人物和机构等，体现陕西教育的特点和特色。同时，应注重条目的准确性和客观性，避免主观臆断和猜测。

四、引文与用词

引文应注明出处，使用规范的语言表达，避免使用非正式或不规范的用语。对于重要或特定的术语，应加以解释或定义，以避免产生歧义或误解。

五、数值与计量

数值和计量单位应符合国家标准，使用规范的符号和缩写。对于统计数据或比例等，应加以核实并注明来源。对于不常见的计量单位，应加以解释或换算为国际单位制。

六、会议、机构及成果

会议和机构条目应写明会议名称、主办单位、规模和成果等，重点介绍在陕西教育领域内具有重要影响的会议和机构。对于会议和机构的信息，应加以核实并注明来源。在介绍会议和机构时，应注重客观性和全面性，避免夸大或遗漏相关信息。